

高安市赣实机制砖厂煤矸石环保砖生产线建设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设置了专项环保资金确保环境保护设施得到落实，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16 年已建成运行，但未办理相关环保手续，宜春市高安生态环境局（原高安市环境保护局）已对其进行相应处罚并勒令停产整顿，要求完成相关环保手续及完善环保措施后再投产运营。2018 年 3 月，高安市赣实机制砖厂委托高科环保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所编制完成了《高安市赣实机制砖厂煤矸石环保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取得高安市环境保护局批复（高环评字[2019]7 号）。因企业发展规划需要，实现从个体工商户转变为有限责任公司，高安市赣实机制砖厂于 2018 年 6 月 7 日注销，并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注册成立高安市赣实建材有限公司，因此，本次建设单位主体为高安市赣实建材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0 日，高安市赣实建材有限公司委托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协助其对高安市赣实机制砖厂煤矸石环保砖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位于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高新南大道 3699 号弘泰大厦 5 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能力，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111MA36UDJK1L。

2021年3月，《高安市赣实机制砖厂煤矸石环保砖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完成。

2021年3月26日，高安市赣实建材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参与验收工作有环保技术专家、高安市赣实建材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经验收工作组评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结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已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管理工作由公司法人负责，安全环保部负责日常环保工作的监督管理，明确了安全环保部及环保管理员的职责，同时制定了环保设施管理规定。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高安市赣实建材有限公司已编制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3）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已制定监测计划，项目设有一套 WEI-2000 烟气连续监测设备，用于在线监测炉窑废气排放的烟气，在线监测因子为烟气流量、烟气湿度、烟气流速、烟气温度、SO₂、NO_x、颗粒物和含氧量，在线监测设备可正常运行。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已按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3 整改工作情况

验收组提出：企业需完善环保标识牌，加强生产管理，做好各项环保设施和维护检修及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指标长期稳定达标排放；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和档案、台账记录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验收意见，积极整改，完善相关制

度，环保管理制度。

同时验收组提出：规范原料堆场的建设，禁止原料露天堆放，完善厂区（含煤矸石山）截排水沟、沉淀池的建设。

项目将规范化原料堆场的设置，对堆场进行覆盖抑尘网或者毡布，减少扬尘的产生；同时项目厂区内雨水经收集后汇入厂区后方池塘，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项目厂区内不涉及煤矸石山，煤矸石山属于赣西监狱陶瓷厂，不在项目厂区内。